

政府總部
運輸及房屋局
運輸科
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
政府總部東翼



CB(1)1487/12-13(01)
Transport and
Housing Bureau
Government Secretariat
Transport Branch
East Wing,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,
2 Tim Mei Avenue,
Tamar, Hong Kong

本局檔號 OUR REF.: THB(T)L3/3/5(12)
來函檔號 YOUR REF.: CB1/PL/TP

電話Tel. No.: 3509 8156
傳真Fax No.: 2104 7274

香港中區
立法會道 1 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
(經辦人：劉素儀女士)

劉女士：

的士牌價事宜

感謝貴處早前來信，夾附鄧家彪議員關於的士牌價事宜的函件。繼本局的簡覆，現回覆如下。

正如本局在六月二十一日的交通事務委員會上指出，的士牌照的轉讓是一種商業活動，牌照的價格由市場決定。據我們觀察，的士牌價的變化，與的士車租水平、的士加價等，並沒有直接的關係。另一方面，宏觀經濟及金融因素，例如現時市場資金充裕和利率低企，都可能增加市場對的士牌照的需求，從而對牌價做成上升壓力。

儘管如此，我們注意到社會對的士牌價持續上升的趨勢表示關注，擔心此趨勢或會影響的士服務、車租以至前線司機的生計。我們會持續密切留意的士牌價市場的情況，通過不同渠道收集市場資訊，包括會和金融管理局合作，收集關於的士牌價和按揭的資料。若發現有異常情況

出現，影響的士服務穩定性或行業的健康發展，我們會研究是否須採取措施應對，而我們對任何可行措施均持開放態度。一般來說，遏抑炒風的措施不外乎是增加供應及增加交易成本，但考慮採取這類措施時必須小心處理，確保做法能對症下藥和有利業界在服務及營運方面的整體健康發展。

至於早前有報道指有閒置的士停泊在停車場，值得注意的是在18000多部的士當中，有小部分車輛會因司機休假、待租、維修或涉及租務、保險及法律事宜等原因，暫時停泊在停車場而不載客。運輸署會留意情況，並會按需要主動向車主了解詳情。

運輸及房屋局局長

（陳銘焜 代行）

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

副本送：

運輸署署長（經辦人：蘇祐安先生）